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RRY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澄清公告

茲提述通函、認購事項公告、認購事項完成公告及董事委任公告。

紅股發行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紅股發行(詳情載於通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完成。紅股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開始買賣。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14,290,000股股份至1,443,290,000股股份。

認購事項公告及認購事項完成公告

認購事項公告及認購事項完成公告中披露，認購人認購272,600,000股認購股份，分別佔於認購事項公告日期及認購事項完成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9.08%及16.02%。認購事項公告中亦披露，於認購事項公告日期，1,429,000,000股股份已發行及悉數繳足股款並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謹此澄清，於認購事項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43,290,000股，而非1,429,000,000股。因此，該272,600,000股認購股份佔於認購事項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8.89%。本公司經認購事項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715,890,000股。因此，該272,600,000股認購股份佔於認購事項完成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5.89%。

董事委任公告

董事委任公告中披露，王竟軍先生持有本公司136,300,00股股份，相當於董事委任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01%。

本公司謹此澄清，王竟軍先生所持有的136,300,000股股份佔於董事委任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94%。

本公司謹此進一步澄清，王竟軍先生為認購人之一。認購事項公告中披露，認購人於認購事項公告日期及於認購事項完成後為獨立第三方。由於王竟軍先生於認購事項完成後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並非獨立第三方。有關王竟軍先生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董事委任公告。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而已發行股本為17,158,900港元（分為1,715,890,000股股份）。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紅股發行」	指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即確定是否符合資格參與紅股發行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每持有100股已發行股份獲發一股紅股
「紅股」	指	本公司透過紅股發行將予發行的新股份
「通函」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刊發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紅股發行
「本公司」	指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董事委任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王竟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根據認購事項認購認購股份的認購人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認購本公司272,600,000股認購股份，詳情載於認購事項公告
「認購事項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認購事項
「認購事項完成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認購事項完成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認購事項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

承董事會命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哲彥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竟軍先生、吳哲彥先生、吳青山先生及謝清美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港衛先生及吳冬平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顯賜先生、金重為教授及蘇文強教授。